

梅州市梅县区人民政府 2025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规定，现公布梅县区人民政府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本报告由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，内容涵盖梅州市梅县区人民政府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。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梅州市梅县区人民政府网站（<http://www.gdmx.gov.cn>）下载，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联系梅州市梅县区人民政府办公室（地址：梅县新县城宪梓南路 13 号区委区府大院，联系电话：0753-2589920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5 年，我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，严格遵循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按照国家、省、市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的决策部署，紧紧围绕区委、区政府中心工作及年度政务公开要点，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，持续深化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、结果全过程公开。一年来，我们着力增强主动公开意识，优化政策解读效果，加强平台建设与管理，拓展公开渠道，完善制度保障，推动政务公开工作向纵深发

展，切实以公开促落实、促规范、促服务，政府工作透明度和公信力得到进一步提升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我区紧密围绕区委、区政府中心工作及社会公众关切，持续深化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。依托区政府门户网站、政务新媒体等平台，及时、准确、有序公开政策文件、财政预决算、重大项目建设、民生实事进展等关键信息，同步加强发布解读和互动回应，助力提升政府工作透明度和公众获得感。全年通过区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11125 条，其中区政府及其部门规范性文件 11 条、其他文件 13 条、政务动态类信息 1966 条、各类规划和重点领域信息 1149 条、其他信息 7986 条，有效保障了公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全区各级行政机关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广东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答复规范》等规定，依法规范履行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职责，切实保障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政府信息的权利。全年共接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09 件（含上年结转 11 件），均在法定期限内予以答复。全年办理信息公开类行政复议 16 宗，行政诉讼 3 宗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我区持续加强和规范政府信息管理，着力提升信息发布的权威性、时效性和规范性。一方面，健全管理制度机制，压实平台主体责任，严格执行信息发布“三审三校”和保密审查机制，明确“谁主管、谁负责，谁发布、谁负责”，从源头上把好政治关、法律

关、政策关、内容关。另一方面，强化日常监测与指导，对区政府门户网站、政务新媒体等平台开展常态化监测和季度检查，及时规范互动留言、督促问题整改，并定期对已发布信息进行梳理维护，确保信息准确规范、动态更新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。持续优化门户网站功能体验，结合年度重点工作与公众使用需求，对政府网站栏目进行动态调整与优化，2025年删除了“稳经济——揽子政策措施和接续政策”和“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在广东”两个专栏，使网站布局更加清晰、服务更加聚焦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。为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、有序、高效运行，我区着力构建多层次、全方位的监督保障体系。一是建立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日常巡检机制，对内容更新、错敏信息、无效链接、空白栏目等问题进行严格督查，动态跟踪评估信息公开的准确性、时效性和平台运行的规范性，保障平台运行安全、内容准确；二是在区政府门户网站醒目位置公开机构职能、联系方式及监督投诉渠道，主动接受社会公众、媒体和舆论的监督，对社会关切和反映的问题做到快速响应、及时核实和有效反馈。三是围绕信息公开重点难点，常态化组织实务培训。2025年4月，组织召开了全区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管理专题培训会，聚焦政策发布解读、依申请公开办理、平台安全运维等内容开展针对性授课与案例研讨，不断提升全区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专业素养和履职能力，为推动政务公开工作高质量发展夯实队伍基础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度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11	6	3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734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4260		
行政强制	46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164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 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 业 企 业	科 研 机 构	社 会 公 益 组 织	法 律 服 务 机 构	其 他	
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98	3	0	1	2	1	105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1	0	0	0	1	0	12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55	2	0	1	0	1	59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13	0	0	0	0	0	13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1	0	0	0	0	0	1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3	0	0	0	0	0	3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28	1	0	0	1	0	30
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0	0	0	0	0	0	0	
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 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 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3	0	0	0	0	0	3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 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 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 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 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 处理	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 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 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 公开申请	0	0	0	0	1	0	1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通 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 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 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6	0	0	0	1	0	7
		(七) 总计	109	3	0	1	3	1	117
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0	0	0	0	0	0	0
----------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					2	5	7	2	16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5年，我区政府信息公开在稳步推进的同时，也存在一些短板：一是主动公开内容不够深入细致，与市场主体、社会公众的信息需求存在差距；二是政策解读的传播力、引导力有待提高。

针对上述不足，2026年我区将重点抓好以下工作：一是持续深化公开内容。围绕重大战略、优化营商环境、民生保障等领域，拓展公开维度，增加实质性内容供给，探索数据开放与应用；二是积极运用图文解析、短视频等多种形式，提升政策传达效果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：本年度无发出收费通知，无收取信息处理费用。